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夏偉傑

電話：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796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358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358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新竹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4年4月21日教學字第11410006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及重要日程表業已公告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(公告編號：97812)、新竹縣教師暨教保員聯合甄選網(網址：<https://prsteacher.hcc.edu.tw>)及新竹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網(網址：<https://web.jhenggao.com/iTSelection/login.aspx?s=HCC>)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